

国务院印发《关于加强数字政府建设的指导意见》

新华社北京6月23日电 日前,国务院印发《关于加强数字政府建设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就主动顺应数字经济数字化转型趋势,充分释放数字化发展红利,全面开创数字政府建设新局面作出部署。

《指导意见》要求,要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网络强国的重要思想,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将数字技术广泛应用于政府管理服务,推进政府治理流程优化、模式创新和履职能力提升,构建数字化、智能化的政府运行新形态,充分发挥数字政府建设对数字经济、数字社会、数字生态的引领作用,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有力支撑。

《指导意见》提出两阶段工作目标,到2025年,与政府治理现代化相适应的数字政府顶层设计更加完善、统筹协调机制更加健全,政府履职数字化、智能化水平显著提升,政府决策科学化、社会治理精准化、公共服务高效化取得重要进展,数字政府建设在服务和国家重大战略、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到2035年,与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相适应的数字政府体系框架更加成熟完备,整体协同、敏捷高效、智能精准、开放透明、公平普惠的数字政府基本建成,为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提供有力支撑。

《指导意见》明确了数字政府建设的七方面重点任务。在构建协同高效的政府数字化履职能力体系方面,通过全面推进政府履职和政务运行数字化转型,强化经济运行大数据监测分

析,大力推行智慧监管,积极推动数字化治理模式创新,持续优化利企便民数字化服务,强化生态环境动态感知和立体防控,加快推进数字机关建设,推进政务公开平台智能集约发展,创新行政管理和服务方式,全面提升政府履职效能。在构建数字政府全方位安全保障体系方面,强化安全管理责任,落实安全制度要求,提升安全保障能力,提高自主可控水平,筑牢数字政府建设安全防线。在构建科学规范的数字政府建设制度规则体系方面,以数字化改革助力政府职能转变,创新数字政府建设管理机制,完善法律法规制度,健全标准规范,开展试点示范,保障数字政府建设和运行整体协同、智能高效、平稳有序。在构建开放共享的数据资源体系方面,创新数据管理机制,深化数据高效共享,促进数据有序开发利用,充分释放数据要素价值。在构建智能集约的平台支撑体系方面,整合构建结构合理、智能集约

的平台支撑体系,强化政务云平台、网络平台及重点共性应用支撑能力,全面夯实数字政府建设根基。在以数字政府建设全面引领驱动数字化发展方面,通过持续增强数字政府效能,更好激发数字经济活力,优化数字社会环境,营造良好数字生态。在加强党对数字政府建设工作的领导方面,加强党中央对数字政府建设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健全推进机制,提升数字素养,强化考核评估,把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转化为数字政府建设的强大动力和坚强保障,确保数字政府建设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

《指导意见》提出,成立由国务院领导同志任组长的数字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数字政府建设,办公室设在国务院办公厅,具体负责组织推进落实。各地区各部门也要建立健全本地区本部门数字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协调机制,保障数字政府建设有序推进。

新华社北京6月23日电(记者刘开雄 李延霞)近年来,我国外汇储备规模保持在3万亿美元以上,今年5月末超3.1万亿美元,连续17年稳居世界第一,是维护国家经济金融安全重要的“稳定器”和“压舱石”。

这是记者从6月23日中共中央宣传部举行的“中国这十年”系列主题新闻发布会上了解到的信息。

国家外汇管理局副局长、新闻发言人王春英在发布会上表示,外汇储备资产实现安全、流动和保值增值,中国特色的外汇储备经营管理体制不断完善。

王春英在发布会上介绍,我国国际收支基本平衡、更加稳健,体现了我国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的积极进展。经常账户顺差和国内生产总值(GDP)之比保持在合理区间。跨境贸易和投融资更加活跃,跨境收支规模较快增长,人民币汇率弹性增强,更好地发挥了调节国际收支的自动稳定器作用。

外汇局数据显示,2012年以来,经常账户顺差与同期GDP之比总体在2%左右;截至2022年5月末,外汇

我国外汇储备规模连续17年稳居世界第一

储备余额为31278亿美元。我国对外净资产规模稳步增长,2021年末我国对外净资产为19833亿美元,较2012年末增长18%。

在谈及对外开放时,王春英表示,资本项目开放稳步推进,已实现较高水平的可兑换。境内居民跨境配置资产渠道不断拓宽,人民币资产吸引力显著增强,境外投资者投资我国证券超2万亿美元。人民币在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特别提款权货币篮子中的权重进一步提高。

此外,随着“放管服”改革持续有效推进,跨境贸易和投融资更加便利。同时,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监管有效的外汇市场不断健全,为高效配置外汇资源和管理汇率风险创造了良好条件。王春英说,我国外汇市场可交易货币超40种,交易品种涵盖国际主流外汇交易产品。党的十八大以来,外汇市场的交易量增长3倍,2021年达到36.9万亿美元。

王春英说,下一阶段,外汇局将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加快完善与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相适应的外汇管理体制机制。

免政策。非国有房屋出租人对服务业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免租金的,除同等享受上述优惠政策外,鼓励各地给予更大力度的政策优惠。

据了解,该通知是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的通知》要求,配套印发的一项重要政策措施,旨在推动阶段性减免市场主体房屋租金工作,帮助服务业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缓解房屋租金压力。

通知提出,各地住房和城乡建设、发展改革、财政、人民银行、国资、税务、市场监管、银保监等部门要加强沟通协调,各尽其责,增强工作合力,共同做好阶段性减免市场主体房屋租金相关统计上报工作。各地要充分用好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作用,建立投诉电话解决机制,受理涉及租金减免工作的各类投诉举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会同国家发展改革委等7部门加强协调指导,及时发现问题,督促各地切实采取措施推动政策落地见效。

我国首条中欧班列线路开行破万列

新华社重庆6月23日电(记者赵宇飞 吴燕霞)作为我国首条中欧班列线路,中欧班列(重庆)23日迎来新的里程碑——开行量突破10000列。

23日上午10时,一列中欧班列(重庆)满载着电子产品、机械零件、日用百货等货物,缓缓驶出重庆团结村中心站,驶向德国杜伊斯堡。这是中欧班列(重庆)开行的第10000列重箱折列。

“重箱折列,即41个40尺重箱折算为1个折算列,是国铁集团公布的、衡量中欧班列高质量发展水平的重要指标。”重庆市港口岸物流办铁路物流处处长彭茜说,重庆也成为首个重箱折列突破10000列的中欧班列开行城市。

2011年3月19日,我国首条中欧班列线路“渝新欧”在重庆诞生。2016年6月8日,中国铁路正式启用中欧班列统一品牌,“渝新欧”更名为中欧班列(重庆)。

渝新欧(重庆)物流有限公司总经理漆丹介绍,班列开行之初仅有1条线路,如今已拥有稳定运行线路近40条,可实现辐射国内59个铁路站点和29个港口,通达亚欧近百个城市。

货物种类方面,中欧班列(重庆)的货物已从单一的IT产品拓展至智能终端、汽车整车及零部件、高端医疗药品及器械、邮包、轻工制品、大宗物资等上千种,运输货值超4000亿元。

作为中欧班列的“先行者”,中欧班列(重庆)的一系列创新成果也得以复制推广,助推全国各地中欧班列发展。

6月23日,中欧班列(重庆)第10000列列车在重庆团结村中心站等待发车。新华社发(何健驰 摄)



八部门:确保阶段性减免市场主体房屋租金政策落地见效

新华社北京6月23日电(记者王优玲)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人民银行、国务院国资委、税务总局、市场监管总局、银保监会近日印发《关于推动阶段性减免市场主体房屋租金工作的通知》,要求各地结合自身实际,统筹各类资金,拿出务实管用措施推动减免市场主体房屋租金,确保各项政策措施落地生效。

通知要求,被列为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所在的县级行政区域内的服务业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承租国有房屋的,2022年减免6个月租金,其他地区减免3个月租金。对出租人减免租金的,税务部门根据地方政府有关规定减免当年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鼓励国有银行对减免租金的出租人视需要给予优惠利率质押贷款等支持。

各级履行出资人职责机构(或部门)负责督促指导所监管国有企业落实租金减免政策。有关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指导各地落实国有房屋租金减

免政策。非国有房屋出租人对服务业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免租金的,除同等享受上述优惠政策外,鼓励各地给予更大力度的政策优惠。

据了解,该通知是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的通知》要求,配套印发的一项重要政策措施,旨在推动阶段性减免市场主体房屋租金工作,帮助服务业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缓解房屋租金压力。

通知提出,各地住房和城乡建设、发展改革、财政、人民银行、国资、税务、市场监管、银保监等部门要加强沟通协调,各尽其责,增强工作合力,共同做好阶段性减免市场主体房屋租金相关统计上报工作。各地要充分用好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作用,建立投诉电话解决机制,受理涉及租金减免工作的各类投诉举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会同国家发展改革委等7部门加强协调指导,及时发现问题,督促各地切实采取措施推动政策落地见效。

四部门发文为中医药振兴发展提供强大人才支撑

新华社北京6月23日电(记者田晓航 沐铁城)国家中医药管理局、教育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卫生健康委近日联合印发《关于加强新时代中医药人才工作的意见》,提出加快培养集聚中医药高层次人才,夯实基层中医药人才队伍等六方面重点任务,为中医药振兴发展提供强大人才支撑。

近年来,我国中医药人才规模快速增长、结构布局逐步优化,人才质量和效能显著增强。为贯彻落实中央人才工作会议精神和《中共中央 国务院

院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国家中医药局首次牵头制定了系统部署中医药人才工作的这一政策性文件,提出加强中医药人才工作的系列政策措施。

高层次人才是中医药人才队伍的“头雁”。意见提出,培养造就中医药领域战略科学家,在院士评选、国家重大人才工程高层次人才评选中,探索中医药人才单列计划、单独评价,注重发现和推介中医药优秀人才。到2035年,中医药领域战略科学家、领军人才、

创新团队不断涌现。

为了让群众在家门口看好中医,意见提出,到2025年,实现二级以上公立中医医院中医医师配置不低于本机构医师总数的60%,全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乡镇卫生院设置中医馆、配备中医医师;社区卫生服务站至少配备1名中医类别医师或能够提供中医药服务的临床类别医师;80%以上的村卫生室至少配备1名能够提供中医药服务的医务人员。

意见还明确,大力推进西医学中医。综合医院、专科医院、传染病医院、妇

幼保健等机构应支持西医师接受中医药专业知识培训,逐步做到“能西会中”。实施西医学中医专项,力争用5至10年时间,培养一批高层次中西医结合人才。

此外,意见围绕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从拓宽中医医疗服务岗位、落实人自自主权、加大薪酬激励力度、完善人才评价体系、健全表彰激励机制等方面提出相关政策措施,并围绕统筹推进中医药重点领域人才队伍建设、医教协同深化中医药教育改革等方面任务提出相关举措。

我国将建设若干国家知识产权保护示范区

新华社北京6月23日电(记者王琳琳)国家知识产权局近日印发《国家知识产权保护示范区建设方案》的通知,提出到2025年,在全国范围内遴选20个左右的城市(地区)完成建设工作,经评估认定为示范区,打造若干知识产权保护高地。

示范区建设的重点任务包括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整体部署、提高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法治化水平、强化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深化知识产权保护体制机制改革、推进区域内知识产权领域国际合作和维护知识产权领域国家安全。

通知提出,示范区建设的主要目标是,在示范区内知识产权保护工作

整体部署科学合理,知识产权保护生态良好,法治化水平较高,全链条保护运行顺畅,体制机制改革成效明显,公共服务效能不断提升,社会满意度达到并保持较高水平,知识产权领域国际合作和竞争能力进一步提升,国家安全利益得到有效维护,知识产权制度促进科技创新、产业升级和推动高质量发展的作用更加凸显。

国家知识产权局将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示范区的申报、遴选、管理和验收评审等工作,择优选定若干城市(地区)开展示范区建设,建设期为2年。建设期满通过验收评审的,认定为示范区,示范有效期为3年。

“奥地利中国日”活动在维也纳举办

新华社维也纳6月23日电(记者于涛)作为维也纳艺术节组成单元,“奥地利中国日”活动22日首次在奥地利首都维也纳举办,为音乐之都的观众呈现了一场具有浓郁中国特色的文化盛宴。

当天下午,“奥地利中国日”以精彩的中国舞狮在多瑙河公园广场,川剧变脸、古琴独奏《梅花三弄》、二胡独奏《赛马》、中国民族舞蹈《敦煌飞天》、大合唱《茉莉花》等节目接连上演。来自维也纳吉普音乐大学等音乐学院的中国留学生演奏了小提琴协奏曲《梁祝》等经典曲目。活动现场观众热情高涨,不时爆发出热烈的掌声。

在公园草地上举行的少林功夫免

费学活动吸引了许多小朋友及家长。他们有的学习过中国武术,有的则是第一次尝试。无论是初学者还是功夫“老手”,都有模有样地跟着中国教练一招一式地学习。

此次活动还特别邀请苏州市举办苏州园林摄影图片展。30幅精美的摄影作品从不同角度展示了苏州古典园林之美,引人入胜。

中国驻奥地利大使李晓驷以及维也纳各界人士等数百人出席了“奥地利中国日”活动。演出结束后,大家纷纷表示“奥地利中国日”很有意义,希望活动能每年持续举办下去。

维也纳艺术节由维也纳市政府主办,每年6月举行,深受当地民众及游客欢迎。

农业社会化服务“滨海模式”全省推广

(上接1版)其核心是“党委政府主导、供销社领办、涉农板块参与、社会组织联合、组建农业社会化服务联盟”,抓手是实施345工程,载体是县供销社与农旅集团联合组建的新农供公司,基层供销社及遍布乡村的经营网点。

一年来,滨海县供销社牵头办

6个镇级服务平台,改造提升80个农村综合服务社,供应化肥9万多吨、农药800多吨,农药零差率配供面积28万亩。新农供公司与农旅集团合作,开展优质水稻育繁、测土配方定制肥和秸秆离田作业。滨海供销社粮食生产服务面积19.7万亩,托管面积万亩以上。

(上接1版)

我市完成生态环境机构改革、垂直管理改革、综合执法改革“三项改革”任务,在全省率先构建“局队合一”“市管区用”生态环境执法监管体系,理顺省市级驻市环境监测中心、市监测监控中心、县(市、区)监测站协调统一和差异化分工机制,坚持执法、监测重心下移,延长监管触角,锻造生态环境铁军队伍。

加快构建具有盐城特色的生态文明体系。建立科学的目标责任评价考核制度,加大生态环境高质量发展指标考核权重,引导考核重心转移到促进生态环境保护、提高经济增长效益、推动可持续发展等重点工作上。严格执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责任规定,严格落实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和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等刚性要求,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严格问责,对属地责任不落实或落实不力,部门监管责任缺失,一查到底、严肃追责,始终绷紧生态环境保护这根弦,全力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各项任务落地见效。

年以来历史最优,去年空气质量连续10个月进入全国前20名,全省唯一。51个国考断面优Ⅲ比例达94.1%,其中入海河流水质优Ⅲ比例达90.5%,为沿海三市最优。

坚决打好蓝天保卫战。2021年、2022年,江苏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连续两年给盐城市委、市政府发来贺信,盐城市大气环境质量位居全省第一方阵,为全省大气环境质量改善做出突出贡献,“盐城蓝”品牌被持续擦亮,赢得广大群众的普遍好评。我市围绕PM_{2.5}和臭氧“双控双减”,持续推进“治臭氧、降扬尘、保优良、争优秀”行动,精准实施突出问题排查、企业集群整治、清洁原料替代、有机储罐治理、重点行业提升、氮氧化物协同减排等“治气”十大工程,累计完成VOCs治理等980多项重点减排工程项目,搬迁改造提标垃圾焚烧发电厂,推行高排放车辆市区限行,一系列大气综合治理的“组合拳”,实现环境空气质量“高颜值”。

坚决打好碧水保卫战。围绕国省考断面全优目标,建立“河长”“断面长”“警长”三长并行的河湖管护责任机制,在通榆河、蟒蛇河、射阳河等主要供水河道开展水环境区域双向补偿。组织全区域、全流程、全要素的溯源排查,形成“一断面、一方案、一张图”,逐项推进落实,今年以来,全市51个省考以上断面48个达到或好于Ⅲ类水质,比例为94.1%,达到省定年度工作目标。积极落实湾(滩)长制要求,在全省率先开展入海排污口监测、溯源和整治,组织清

理沿海岸漂垃圾,有针对性开展近岸海域水质攻坚,多措并举推动水质稳定达标。

坚决打好净土保卫战。强化对“两公一住”高风险在产企业以及转用地块及遗留地块风险管控,从严推进疑似污染地块调查评估及修复工作,受污染耕地和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双100%”。高效推进农村生活污水和农村黑臭水体各项治理工作。加快构建危险废物全生命周期监控系统,已有292家10吨以上产废单位完成视频联网、700余家危废产生单位纳入盐城市小微企业危险废物集中收集系统管理。

一组组数据、一抹抹绿色、一项项殊荣,见证着奋斗足迹和实干汗水。

力现代化水平。

调优产业结构。市生态环境局会同有关方面组织开展“263”减化、化工企业“四个一批”专项行动,沿海化工园区整治,关闭响水化工园区,取消阜宁高新技术园区化工产业定位。2019年以来,累计关闭退出202家低端落后化工生产企业,列入淘汰范围的77家轮窑企业全部完成关停退出。

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市生态环境局会同有关方面积极推动市静脉产业园、城镇污水处理厂及管网、垃圾焚烧发电厂等重点项目建设投运,提升污染集中治理能力。加快推进“一中心两区域多站点”监测监控网络建设,成功组建市级生态环境监测监控中心和市海洋环境监测中心,推动580家重点污染源企业按期完成省级联网监控,省级工业园区空气和水质自动监测网络全覆盖。

强化生态创建。我市2021年被生态环境部命名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建湖、盐都创成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区),盐都创成“两山”实践创新基地,全市乡镇实现省、市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全覆盖,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覆盖率达80%。

盐城始终坚持以碳中和、碳达峰为统领,在“双碳”目标下寻求新赛道,做大自然“绿色财富”,走出坚实笃信生态文明建设“盐城路径”。同时突出问题导向,促进共建共治共享,完善齐抓共管“大环保”格局,全面提升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美丽中国建设贡献更多盐城智慧,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生态环境治理从“治标”迈向“治本”

环境问题既是发展问题,也是民生问题。2022年,我市继续在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中做好“深入”文章,进一步推动“美丽盐城”建设,让生态环境治理从“治标”迈向“治本”。

完善共治机制。我市与淮安、泰州、扬州、南通、连云港共同签订《流域横向生态保护合作和跨界水环境区域补偿协议》,推进跨区域生态补偿机制。制定下发《盐城市环境资源保护行政执法联动机制实施意见》,在东台设立黄海湿地环境资源法庭。建立健全大气、水和土壤污染防治联席会议制度,完善生态补偿、环保信用评价、企业排污许可、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等制度,不断提升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

全力抓好生态环境质量改善

我市以市域为单位成功创成“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是苏北、沿海地区首个、全省第四个获此殊荣的设区市。全市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向好,实现“三个最优”:全市PM_{2.5}累积浓度2021年达28微克/立方米,全省最优;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为87.4%,为2013